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朗迪集团”）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52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 2,368 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4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39%，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938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9.61%。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73 元/股。

发行人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朗迪集团”A 股 938 万股。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8,844,221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50,499,338,000 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1857450%，配号总数为 50,499,338 个，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000—100,050,499,33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5,383.72 倍，超过 15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36.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131.2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

的 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中签率为 0.04220253%。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海棠厅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T+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中止条件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按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T+2 日）16:00 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中签投资者应按发行价格与中签数量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资金账户在 2016 年 4 月 13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发行人：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4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签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12日